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下列商标初步审定，予以公告。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21日至2025年03月20日止。

第 80887602 号

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3日

商 标

嶺南鄉鷄

申 请 人 灵山县昌泰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灵山县佛子镇辣了村民委员会龙塘麓捣糠坪岭

代理机构 江苏牛奇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第44类：动物养殖；兽医辅助；动物清洁；园艺学；虫害防治服务（为农业、水产养殖业、园艺或林业目的）；动物饲养服务；家畜饲养；动物育种；种蛋孵化器出租；牲畜育种养殖服务